國立清華大學 111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甄試招生報名資料需造字回覆表

注意事項:

- 1. 個人資料需造字之考生請務必將本表傳真至清大招生策略中心處理,傳真號碼:(03)5721602
- 2. 無須造字考生免填(免傳真)本表。
- 3.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,並請於報名期間內傳真回覆。
- 4. 同時報考多個系所之考生,填寫一張即可,但請詳細註明所報考之系所組別及報名流水號。

報考班別	:	碩士班		博士班
------	---	-----	--	-----

<u></u>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(必填)
報考系(所)組 1	系(所) 組	准考證號	(招生策略中心填寫)
報考系(所)組 2	系(所) 組	准考證號	(招生策略中心填寫)
報考系(所)組 3	系(所) 組	准考證號	(招生策略中心填寫)
行 動 電 話		聯絡電話	
個人資料需造字	部份請勾選並仔細填寫:		
型姓名(需造字	· 之字為)		
	一之字為)		
其他	(需造字之字為		
例如:考生姓名	為李遠輝		
請勾選☑	姓名(需造字之字為 <u>爗</u>)		

◎無須填寫造字表之特殊字:

绣、ジ、琰、珉、喆、峯、咏、堃、瀞、椀、橒、竝、苹、蘐、晧、亘、羣、媖、姉、仔、儁、鍈。

國立清華大學 111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甄試招生 ◎複查成績申請暨回覆表◎

報者		別	:] 碩士班		博士班	申	請	日		期	年	月	日
報系	所	組	考別		(所)	系組	准	考	證		號			
姓			名				聯	絡電絲	各或	手	機			
	複			查	科	目			(由	甄試		查結果 填寫,考生	上勿填)	
科	目	代	碼	科	目	名 稱		查覆	分數			系月	斤蓋章	
		衤	复	查		口	覆	事		IJ	頁	說	明	
			, , ,	限:成績單	,	*			~ / / / /		_		· / 11 \	H 74 W
附	2. 申請方式: 一律以通訊方式(限時專送)辦理,請填寫本表後,連同回郵信封(回郵信封請貼足郵資,並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),於期限前寄至													
		3	※ 回]函信封請貼	足郵資	, 並填妥收	件人	姓名、地址	Ł o					

國立清華大學 111 學年度博士班同等學力考生資格審查認定申請書

(碩士班同等學力者免填此表)

			報名流水號	
姓	名	性別□男□女	報名系所組別	
通訊	地址			
具	備	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,並提出相當	t休學證明書,並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 g於碩士論文水準	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。 「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,持有附歷年成績單 之著作。
資	格	□修業年限六年以上ラ學系畢業獲有學上員	予位,經有關專業	注訓練二年以上,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
(請扌	1 ✔)	1 1 图 用 业 州 十 图 1 图 八 从 卡 内 比 扣 夬 7	系所相關工作五年 從事與所報考系所 战一等、二等、三	以上,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。 f相關工作六年以上,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 三等特種考試及格。(二)專門職業及技術人
、學歷	 (カ)			

年	月至	年	月在	大學(學院)	研究所碩士班肄業
年	月在			大學(學院)	系大學部畢業
年	月			高等考試	類科及格

三、與報名系所組別相關之專業訓練及相關工作之經歷

服	務	(訓	練)	機	構	服務部門或訓練班別	職稱	工作	(訓	練)	內	容	起	訖	年	月
																年	月至	年	月
																年	月至	年	月
																年	月至	年	月

請連同所有報名資料(內含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),於報名期限前寄至清華大學 300044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國立 清華大學招生委員會 收。

【審查認定】

看	香 查	認	定	結	果	簽	章
衤	審						
衤	番 審						

- 1. 初審由招生策略中心進行資格審查;複審由各系(所)對申請資料進行評估。
- 2. 審查認定以"符合"及"不符合"評定之;其結果作為回覆考生是否可以同等學力資 格報考111學年度博士班甄試之依據。
- 3. 初審不符合者則無法進入複審階段,所繳之文件將予以退還。

	DKI I
【回覆	函】

 學年度	博士班甄試,經審查認定如下:
資格不符 ,所繳文件退過	長。

國立清華大學招生委員會 啟